

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

专业名称	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专业
专业类别	健康管理与促进类
修业年限	5 年高职
培养目标	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，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全面发展，热爱儿童，具有 0-3 岁婴幼儿保育与教育的先进理念，掌握系统的专业知识与技能，具有较强的婴幼儿养育照护及指导婴幼儿早期发展的托育教师、托育机构管理、早教课程教师、幼儿园教师（需取得幼儿园教师资格证）、保育员等岗位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。
知识结构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掌握必备的思想政理论、科学文化基础知识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知识；2. 熟悉与本专业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环境保护、安全消防等相关知识；3. 掌握婴幼儿身心发展的特点、规律和促进婴幼儿全面发展的策略、方法；4. 熟悉婴幼儿教育的目标、任务、内容、要求和基本原则；5. 掌握早教机构、托育中心的环境创设、一日生活安排、游戏与教育活动、保育和班级管理的知识和方法；6. 掌握婴幼儿安全防护与救助及观察、谈话、记录等了解幼儿的基本方法；7. 掌握早教机构和托育中心保育教育的特点与基本知识；8. 具有相应的艺术欣赏知识和艺术表现知识。
能力结构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具有分析问题、解决问题和探究学习、终身学习的能力；2. 具有良好的语言、文字表达能力和沟通、合作能力；3. 具有较好地运用计算机处理文字、表格、图像等的基础能力

	<p>以及专业实践中必需的计算机应用能力；</p> <p>4. 具有观察和了解婴幼儿的能力；</p> <p>5. 具有一日生活活动的组织和对婴幼儿进行保育的能力；</p> <p>6. 具有创设和利用有利于婴幼儿成长、学习、游戏的教育环境的能力；</p> <p>7. 具有根据婴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学习特点，设计、实施教育活动及教育评价的能力；</p> <p>8. 具有婴幼儿游戏活动的支持和引导能力；</p> <p>9. 具有自主学习、反思、发展和教科研能力。</p>
资格证书 技能证书	<p>幼儿园教师资格证、1+X 幼儿照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、育婴员职业技能等级证书、保育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、各项艺术技能等级证书、普通话等级证书、计算机 ATA 职业技能证书、全国公共英语等级证书</p>
就业方向	<p>面向托育机构、幼教机构、社区机构及婴幼儿相关服务行业，从事早教教师、育婴师、保育员、幼儿教师（需取得教师资格证）、培训教师、托育机构管理等岗位工作。</p>
专业实力	<p>传承原“南京幼儿高等师范学校”的教育品牌，有着 20 多年丰富的学前教育办学经验，师资力量雄厚，设施设备完备。目前江宁校区拥有幼教练琴房近 60 间，中琴房 2 间，数码钢琴 40 架，舞蹈房 3 间，仿真幼教活动室 1 间。莫愁路校区拥有幼教练琴房近 115 间，中琴房 3 间，数码钢琴 80 架，舞蹈房 2 间，婴幼儿照护实训室 2 间，仿真幼教活动室 2 间，并新增近 600m² 的鹤琴托幼产学研中心。该专业成立了南京市第一家“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”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，并与南京市实验幼儿园、南京市第一幼儿园、南京市第二幼儿园等 30 余家优质托幼园所建立校企合作关系，良好的社会口碑和毕业生资源为专业发展提供了有利的保障。</p>
对口升学	<p>1. 专转本（全日制本科）：可以报考健康管理及促进类专业本科；</p> <p>2. 通过成人高考或自考获得学前教育专业本科（取得幼儿园教师资格证可以从事幼儿教师）；</p>

	3.中外合作办学：首尔女子大学（儿童学专业）、德成女子大学（儿童家族学专业）。
--	---